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艳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吴艳女士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吴艳	是	10,000,000	2019-08-19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60%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(1) 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吴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17,170,9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94%；本次质押 10,0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.6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7%。本次质押后，吴艳女士累计质押股份 172,776,366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5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41%。

(2) 吴艳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以上质押股份并无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情况。

(3) 吴艳女士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，吴艳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、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